

網路教育資訊

本專欄各期資訊，歡迎上本館網址 <http://www.nioerar.edu.tw> 查閱教育電子報。

教育資料館 陳木子 編纂

國中小英語教育

壹、前言

在這地球村中，英語已成為溝通交流的共同語言，不論出國觀光，接洽公務，資訊科技或是學術會議，大都需用英語。民國八十五年行政院教改審議委員會通過建議：「積極規劃國民小學學生必修適量之英語課程。」教育部八十七年十月公布的「國民教育階段九年一貫課程總綱綱要」語文學習領域即規定自國小五、六年級開始學習英語，九十二年一月公布「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語文學習領域」英語的課程目標明定為：

- (一) 培養學生基本的英語溝通能力
- (二) 培養學生學習英語的興趣與方法
- (三) 增進學生對本國與外國文化習俗之認識

貳、課程目標

九年一貫課程英語科自九十學年度起實施，因此，英語科課程分成兩個階段，即

- (一) 國小階段：原先規劃為小五、六二個年級，現已提早兩年，自九十四年起延伸自小三開始實施。
- (二) 國中階段：一、二、三年級。

國小階段以聽、說為主，讀、寫為輔，讓兒童藉由豐富的英語聽、說經驗，奠定良好的英語口語溝通基礎，讀寫活動也並未偏廢，而是適時融入課程，讓學生藉由接觸簡易的閱讀材料，以及適當之臨摹及填寫字詞等練習，自然體驗語言之不同形式，以收聽、說、讀、寫相輔相成之效果，並為國中階段聽、說、讀、寫並重的英語學習作準備，以達成國小、國中英語課程一貫之目標。

參、基本字彙

教育部於民國九十二年二月二十一日公布九年一貫英語課程綱要制訂小組研訂出國中小英語一千個基本字彙，另外選編二千個參考常用字彙（含一千個基本字彙），給國中小英語教師參考，教科書業者編書可有依據，也可使無法上補習班的弱勢學生和鄉下小孩不致吃虧。九年一貫課程綱要也規定國小畢業生應能使用二〇〇個英語字詞，國中畢業生則為一,〇〇〇個字詞，當然這是最低標準。

在教育部所公布的課程綱要語文學習領域附有參考字彙表，為常用二,〇〇〇個字詞，其中畫底線者為國民中小學最基本之一,〇〇〇個字詞，分成二種排列方式，一為「依字母排序」，二為「依主題詞性分類」。

英語一,〇〇〇基本字彙，將是九十四學年度國中學測英語科命題依據，若命題超出這一千字範圍，會加上中文註解。教育部黃榮村部長曾提醒家長說：「學習英語不光是背單字，除了單字之外，聽、說、讀、寫以及句型，文法各種能力，都需加強。」

肆、結語

多年來不同社經地位的家長都有「不要讓孩子輸在起跑點上」的擔憂，學者專家也認為國小三年級可以開始學第二語言，但是不能忽略了第一語言的學習，因為良好的第一語言，才可以幫助第二語言的學習。英語在我國屬外語，即是第二語言，國中小階段英語實為英語教育的起步階段，主要目標係在奠定基本的英語溝通能力，培養英語學習之興趣與方法，以及中外文化的學習，增進國際觀，以便將來成為地球村中的快樂公民。

喜自校園親雅範，樂從媒體汲新知。

—摘自駱建人教授撰